(翻譯本)

本局檔號： B10/1C
B1/15C

致： 所有認可機構
行政總裁

敬啟者：

有關防範逃稅的打擊洗錢管控措施指引文件

謹通知貴機構，經諮詢業界後，香港金融管理局已為認可機構制定一份有關防範逃稅的打擊洗錢管控措施指引文件(只有英文版)。

該指引文件所載的處理方法，不僅有助認可機構符合《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條例》的法定及監管責任，亦可提高其就減低逃稅活動所實施的洗錢風險措施的成效。認可機構應因應本身承受逃稅活動涉及的洗錢風險的程度，充分考慮採納該指引文件所載的處理方法。

貴機構如對指引文件有疑問，請聯絡林靖梅女士(2878 1356)或張志恆先生(2878 8305)。

助理總裁(銀行監理)
鄭發

2015 年 3 月 31 日

本函另備附件

副本送： 香港銀行公會主席
存款公司公會主席